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下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3111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实际参加表决的股东 3 家，占股东总数的 100%，到会股东代表出资比例合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经表决，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反对，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会议由出席股东会之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的赞成票数通过该议案。